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鄂发改财贸〔2015〕501号

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开展第四批省重点 物流企业认定工作的通知

省直有关部门、各市州发展改革委：

为贯彻落实全省现代物流工作会议精神，按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促进现代物流大发展两年行动计划（2014-2015年）的通知》（鄂政办函〔2013〕110号）的要求，我委（省现代物流联席会议办公室）决定开展第四批省重点物流企业认定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物流企业的定义和类型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2013年12月31日发布的《物流企业分类与评估指标》

(GB/T19680-2013) 确定了物流企业的定义和物流企业的类型:

(一) 物流企业定义。物流企业是从事物流基本功能范围的物流业务设计及系统运作, 具有与自身业务相适应的信息管理系统, 实行独立核算、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经济组织(实际操作中, 企业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的内容涉及运输、仓储、货运代理、配送、流通加工、装卸、搬运、物流信息服务即视为物流企业)。

(二) 物流企业类型

1、运输型物流企业。从事货物运输业务为主, 具备一定规模; 可为客户提供运输服务及其他增值服务; 自有一定数量的运输工具和设备; 具备信息服务功能, 应用信息系统可对运输货物进行状态查询、监控。

2、仓储型物流企业。从事仓储业务为主, 具备一定规模; 可为客户提供分拨、配送、流通加工等服务以及其他增值服务; 自有一定规模的仓储设施、设备, 自有或租用必要的货运运输工具; 具备信息服务功能, 应用信息系统可对仓储货物进行状态查询、监控。

3、综合型物流企业。从事多种物流服务业务, 可以为客户提供运输、仓储、货运代理、配送、流通加工、信息服务等多种物流服务, 具备一定规模; 可为客户制定系统化的物流解决方案; 可为客户提供综合物流服务及其他增值服务; 自有或租用必要的运输工具、仓储设施及相关设备; 具有一定市场覆盖面的货物集散、分拨、配送网络; 具备信息服务功能, 应用信息系统可对物

流服务全过程进行状态查询、监控。

二、省重点物流企业的认定标准

（一）物流企业总资产达到 2000 万元以上；

（二）物流企业 2013-2014 年两年主营业务收入均在 3000 万元以上；

（三）物流企业 2013-2014 年两年均实现赢利，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

（四）经营管理。物流企业具有先进的企业管理理念、科学的企业发展战略。拥有专业的企业管理和物流专业人才，70%以上中高层管理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行业中级以上职业资格。有健全的经营、财务、统计、安全、技术等机构和相应的管理制度；

（五）相关资质。通过相关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通过国家 AA 级以上物流企业认定；

（六）服务能力。能提供物流系统规划、资源整合、方案设计、业务流程重组、供应链优化、物流信息化等服务。

三、省重点物流企业的认定程序

省重点物流企业的认定工作按照“申报、审核、评审、认定”的程序进行：

（一）申报。各地物流企业向当地市州发展改革委提出申报，省属物流企业可直接提出申报。

（二）审核。省发展改革委（省现代物流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收到市州发展改革委初审转报（或省属物流企业直接申报）的相关材料后，委托省现代物流发展促进会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汇总，初步确定符合省重点物流企业标准的物流企业名单。

（三）评审。省发展改革委（省现代物流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组织相关部门及有关专家组成的专家评审委员会，对经审核符合省重点物流企业标准的物流企业申报材料进行评审。评审确定入选物流企业名单后，在省发展改革委门户网站上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

（四）认定。公示期满后，省发展改革委（省现代物流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对入选的物流企业名单进行最终审核认定，通过省发展改革委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布。

四、申报材料

（一）基本要件清单

- 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2、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
- 3、真实性承诺。

（二）专项要件清单

1、项目所在地发改部门提交的申请文件（省属企业由其省主管部门提交申请文件）；

2、《湖北省重点物流企业申请表》（封面加盖企业公章）（下载地址省现代物流发展促进会网站：www.ldpa.org.cn）；

3、申请企业税务登记证；

4、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本企业 2013-2014 年两年财务审计报告;

5、开户银行出具的申请企业最新信用状况证明;

6、申请企业提交相关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书;

7、申请企业提交的通过国家 AA 级以上物流企业认证书;

8、申请企业获得的相关获奖证书等荣誉证明;

五、扶持省重点物流企业发展的措施

省发展改革委(省现代物流联席会议办公室)会同省现代物流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对经认定的省重点物流企业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扶持:(1)省重点物流企业拟建或在建符合国家和省支持方向的项目,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申报中央、省预算内物流专项投资补助;(2)协调落实国家和省出台的有关土地、税收、价格等优惠政策;(3)采取其他措施扶持省重点物流企业做大做强。

六、省重点物流企业认定工作的监督管理

开展省重点物流企业认定工作是推动物流市场主体发展的工作手段,本着企业自愿申报、认定标准统一公平的原则,认定工作过程中各市州、各部门和中介组织不得有任何收费行为。

省重点物流企业认定的有效期为三年。省现代物流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邀请相关部门及专家组成专家评审委员会对省重点物流企业根据有关规定每三年进行一次复查,并建立动态档案。复查不合格的,应当在 3 个月内进行整改;逾期整改不到位的,公示取消其省重点物流企业资格,并停止省重点物流企业享受的

各项优惠政策。省重点物流企业有效期满后，企业可重新申请认定。

企业有虚假申报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其申报资格；已认定为省重点物流企业的，公示取消其省重点物流企业资格。有弄虚作假行为的企业，3年内不受理其认定申请。省重点物流企业认定部门的工作人员、受委托的中介机构及其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在认定过程中，存在弄虚作假、隐瞒事实真相或与申报企业串通作弊等行为的，由所在单位追究责任。

请各市州及省直有关部门于9月15日前将申报材料提交至省发展改革委。

联系人：省发改委财贸处 杨文亮

联系电话：027-87831596

附件：1. 湖北省重点物流企业申请表

2. 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5年8月18日印发

附件 1

湖北省重点物流企业 申请表

企业名称：(加盖企业公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一、本表是省重点物流企业认定申请表;

二、本表用打印方式填写,使用仿宋五号字,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纸张规格为 A4 纸;

三、本表中涉及到的企业物流营运服务能力的内容填写请参考以下几个指标或者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填写:

1、顾客满意度 ($\geq 90\%$);

2、货物物流状态跟踪 ($\geq 60\%$);

3、客户查询:自动查询、人工查询;

4、业务辐射面:国际范围、全国范围、跨省范围、省内范围;

5、物流服务方案:方案设计、业务流程重组、供应链优化等方面的咨询服务。

四、本表中涉及到的服务规范:应包括经营、财务、安全、技术等机构及相应的管理制度清单。

五、公司简介和企业近期发展规划要求重点突出,字数 1500 字左右;

六、*号为必填项,有选择项请在□内划“√”。

七、本表上报一式 2 份。

申报企业基本情况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中文）	（公司全称）				
*通 讯 地 址				*邮 编	
*企 业 网 址			*传 真		
*工商核定经营范围					
*企业申报类型	☐ 运输型物流企业 ☐ 仓储型物流企业 ☐ 综合型物流企业				
*法 人 代 表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企 业 负 责 人		*联系电话		* E-mail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 E-mail	
注 册 资 金	万元		净 资 产	万元	
*企 业 性 质	☐ 国有 ☐ 股份 ☐ 外商独资 ☐ 中外合资/合作 ☐ 民营				
*企 业 形 式	☐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公司 ☐ 有限合伙 ☐ 其他[]（注明具体形式）				
*在职员工总数	人	*具有技术职 称管理人员	人 %	*大专以上 管理人员	人 %
*主 营 收 入	（上年度）——年	万元	（前年度）——年	万元	
*上 缴 的 营 业 税	（上年度）——年	万元	（前年度）——年	万元	
*利 润 总 额	（上年度）——年	万元	（前年度）——年	万元	
*A 级物流企业	☐ A ☐ AA ☐ AAA ☐ AAAA ☐ AAAAA ☐ 申报中 ☐ 未进行				
*质量认证体系情况	☐ 已通过 通过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填） ☐ 正申报 ☐ 未进行				
银行信用状况					
物流企业信用等级	☐ C ☐ B ☐ A ☐ AA ☐ AAA ☐ 申报中 ☐ 未进行				

企业固定资产净值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内容)	万元	主要 设施 设备	名 称	指 标
企业物流服务能力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内容)	服务指标	名 称	指 标	
	1			
	2			
	3			
	4			
	5			
	6			
	7			
	8			
	9			
	10			

企业信息建设情况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内容)	使用信息管理系统名称		
	信息系统开发主要合作单位		
	使用状况及效果		
企业物流运作外设 主要网点情况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内容)	网点名称		运营规模

企 业 简 介

企业近期发展规划

附件 2

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本人确认并承诺以上材料均为真实、有效，并知悉如提供虚假材料将接受的相关处罚和承担的法律責任。

法人代表（签章）：

年 月 日